
汇丰晋信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0 年 0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0 年 10 月 28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0年10月2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0年07月01日起至2020年09月30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价值先锋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435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11月14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5,525,884.40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致力于捕捉中国A股股票市场的投资机会，基于汇丰“profitability-valuation（估值-盈利）”选股模型，筛选出低估值、高盈利的股票，以追求超越业绩基准的长期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上市公司作为一个整体考虑，如果整体上市公司的业绩预期改善、投资者的风险偏好增强、无风险利率下降，则预期股市看涨，应采取加仓的策略；反之亦然。我们认为，上市公司整体估值水平和利润变动方向，决定了公司未来股价的变动方向。上市公司整体估值水平考虑的因素有：市场整体的市盈率、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市场情绪）、市场利率和风险溢价（受宏观经济环境和资金面影响）等因素。本基金将综合考虑上述因素，判断估值水

	<p>平和公司利润的变化方向，调整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及现金等类别资产间的分配比例。</p> <p>2、股票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充分借鉴汇丰集团的投资理念和技术，依据中国资本市场的具体特征，引入集团在海外市场成功运作的“Profitability-Valuation（估值-盈利）”投资策略。本基金运用的“Profitability-Valuation（估值-盈利）”是一个二维的概念（PB、PE、EV为代表的估值维度与EBIT、ROE为代表的盈利维度），其分别反映公司估值高低（估值维度）和反映公司盈利能力（盈利维度）。基金管理人力求通过遵循严格的投资纪律，在这两个维度中选出高盈利下具有低估值属性的投资标的构成核心股票库，同时，本基金将持续优化“Profitability-Valuation（估值-盈利）”投资策略。</p> <p>3、债券投资策略</p> <p>本基金投资固定收益类资产的主要目的是在股票市场风险显著增大时，充分利用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机会，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并有效降低基金的整体投资风险。本基金在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上，将采用自上而下的投资策略，通过对未来利率趋势预期、收益率曲线变动、收益率利差和公司基本面的分析，积极投资。</p> <p>4、权证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在控制投资风险和保障基金财产安全的前提下，对权证进行主动投资。</p> <p>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将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前提下，秉持稳健投资原则，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变动分析、收益率利差分析和公司基本面分析等积极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回报。</p>
<p>业绩比较基准</p>	<p>中证800指数收益率*90%+同业存款利率（税后）*10%</p>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预期风险、预期收益较高的基金产品，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0年07月01日 - 2020年09月30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8,712,661.81
2. 本期利润	10,425,387.41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52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2,044,710.71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7483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3.18%	1.81%	8.13%	1.45%	5.05%	0.36%
过去六个月	26.78%	1.48%	21.68%	1.19%	5.10%	0.29%
过去一年	37.82%	1.46%	19.40%	1.27%	18.42%	0.1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4.83%	1.31%	36.40%	1.25%	38.43%	0.06%

注：

过去三个月指2020年7月1日-2020年9月30日

过去六个月指2020年4月1日-2020年9月30日

过去一年指2019年10月1日-2020年9月30日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指2018年11月14日-2020年9月30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汇丰晋信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

1. 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80%-95%，权证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净值的0%-3%，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主要运用“profitability-valuation（估值-盈利）”选股模型构建核心股票库，筛选出具有低估值、高盈利特性的上市公司，本基金80%以上的股票资产投资于该模型筛选出的股票。
2.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内完成建仓。截止2019年5月14日，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约定的比例。
3.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90%+同业存款利率（税后）*10%
4. 上述基金净值增长率的计算已包含本基金所投资股票在报告期产生的股票红利收益。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计算未包含中证800指数成份股在报告期产生的股票红利收益。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吴培文	本基金、汇丰晋信珠三角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9-05-18	-	11	吴培文先生，清华大学工学硕士。历任宝钢股份研究员、东海证券研究员、平安证券高级研究员，2011年8月加入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高级研究员、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本基金、汇丰晋信珠三角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 吴培文先生任职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公告吴培文先生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 证券从业年限为证券投资相关的工作经历年限。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内未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保护公司所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制定了《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应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严禁直接或者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公平交易制度》适用于投资的全过程，用以规范基金投资相关工作，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涉及的行为监控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报告期内，公司各相关部门均按照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进行投资管理活动、研究分析活动以及交易活动。同时，我公司切实履行了各项公平交易行为监控、分析评估及报告义务，并建立了相关记录。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不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或直接或者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制定了《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加强防范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可能发生的利益输送，密切监控可能会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的规定，对同一投资组合以及不同投资组合中的交易行为进行了监控分析，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发生各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形。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和管理流程，保持稳定。这是对汇丰晋信“可预测、可复制和可解释”的投资理念，在产品层面的落实。虽然面对股票市场，我们一定会有因时而变的投资观点，但我们更希望投资者关注我们对稳定性的坚持。这种稳定性会帮助投资者降低选择产品和持有、跟踪产品的成本；并有助于投资者以本产品为基础，构建符合自身风险收益目标的资产组合。

管理人在管理中运用的主动投资策略和流程是稳定的。其核心是PBROE为基础的价值投资框架，并结合公司质地、业绩趋势、产业趋势等因素，相对优先的选择。我们相信，价值是决定长期回报率的最大因素。而公司质地、业绩趋势、产业趋势，是规避价值陷阱和判断价值稳定性的重要因素。应用上述投资原理和规则，分析当前的行业和公司投资价值。我们认为部分2019年及2020年上半年持续受市场追捧的资产，之前因为市场趋势，目前普遍处于历史估值的较高位上，存在显著偏离价值框架的可能性。我们对其未来可能面临的风险保持警惕态度。我们相对偏好以沪深300为代表（但不限于）的低估值公司，包括非银行金融、电力与公用事业、国防、化工等行业。这些行业此前市场关注度不高，但部分公司具有较高的ROE水平，并且受到国家的政策鼓励。

2020年将是对国民经济非常重要的一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要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当前中国经济已经从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影响中逐渐复苏，为股票市场的资产价格提供支撑。另一方面，我们在去年四季报中提示，全球环境也正面临着大变局，一些投资预期可能会在未来发生变化。这需要我们在争取良好收益的同时，防止小概率但高损失的风险冲击。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3.1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8.1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15,168,658.78	85.32
	其中：股票	115,168,658.78	85.3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9,156,927.85	14.19
8	其他资产	654,476.61	0.48
9	合计	134,980,063.2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A	农、林、牧、渔业	1,627,759.00	1.23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6,183,467.87	34.9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816,748.00	2.89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268,274.35	0.96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496,324.18	4.16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6,376.68	0.01
J	金融业	40,896,282.00	30.97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459,908.00	3.38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535,036.00	2.68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7,868,482.70	5.96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15,168,658.78	87.22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013	中航机电	679,600	7,795,012.00	5.90
2	600372	中航电子	407,500	6,943,800.00	5.26
3	601601	中国太保	221,900	6,925,499.00	5.24
4	601318	中国平安	90,600	6,909,156.00	5.23
5	600893	航发动力	141,900	5,853,375.00	4.43
6	601688	华泰证券	266,700	5,475,351.00	4.15
7	600377	宁沪高速	575,652	5,462,937.48	4.14

8	601211	国泰君安	296,700	5,411,808.00	4.10
9	601319	中国人保	787,700	5,332,729.00	4.04
10	002511	中顺洁柔	248,600	5,329,984.00	4.04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7,178.0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230.54
5	应收申购款	605,068.0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54,476.6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投资组合报告中，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由于小数点后保留位数限制原因，市值占净值比例可能显示为零。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0,780,310.3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6,115,983.07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1,370,409.0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0.00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5,525,884.40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00701 - 20200930	19,999,700.00	0.00	0.00	19,999,700.00	26.48%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总份额20%的情况，可能引起巨额赎回导致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管理人会根据份额持有人的结构和特点，保持关注申赎动向，根据可能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对本基金的投资组合及时作出相应调整，目前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总份额20%的情况对本基金流动性影响有限。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中国证监会准予汇丰晋信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二) 《汇丰晋信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三) 《汇丰晋信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四) 关于申请募集注册汇丰晋信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 (五)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六)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七)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地点为管理人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17楼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20376888

公司网址：<http://www.hsbcjt.cn>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8日